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物资现场移动应用 PDA 购置项目竞争磋商采购公告

（采购编号：NMDL-2020-027）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委托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就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物资现场移动应用 PDA 购置组织竞争磋商采购。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物资现场移动应用 PDA 购置项目竞争磋商采购项目
2.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3. 本次采购内容：详见公告附表一

二、资格要求

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交货等承担采购项目的能力。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应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应答；同一制造商只能授权一家代理商参加应答。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 供应商未被列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且不在处罚期内。
4. 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 供应商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更多资格要求，详见公告附表一。
7.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应答。

三、报名及采购文件的获取

1. 采购文件售价：500.00 元，采购文件售后不退。
2. 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线下缴费和线上下载采购文件。凡有意参加响应者，请于 2020 年 07 月 16 日上午 09:00 至 2020 年 07 月 22 日下午 17:00，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供应商登录→“报名管理”在线报名，逾期不予受理。

（1）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在报名管理界面查看最新采购项目→供应商报名提交报名资料（如资料不全，采购人拒绝接受）→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线下账户支付标书款并在“文件下载”界面上传标书费支付凭证→确认标书费已缴后→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平台联系电话：400-9913-966 平台 QQ 服务群：696541095。

（2）报名单位须凭企业数字证书（CA）办理项目后续电子响应事宜，之前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办理 CA。平

台为所有供应商提供了线上办理 CA 的业务功能，用户注册审核通过后，使用“平台服务—>商城”功能进行 CA 和电子签章的在线办理。

3. 代理公司详细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鄂尔多斯东街 12 号银联大厦 10 层。

4. 报名时需上传下列资料盖章扫描件：

-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二）；
- (2)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 (3) 公告附表中专用资格要求的内容；
- (4) 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出具的变更证明；
- (5) 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的本单位是否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查询结果截图或查询报告。
- (6)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查询的本单位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查询结果截图或查询报告。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 本项目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请于响应截止时间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响应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 2. 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响应时使用数字证书（CA）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如果供应商使用某个数字证书（CA）对响应文件进行了数字证书（CA）加密，需要使用该数字证书（CA）进行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五、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解密时间及地点

响应文件上传时间：2020 年 7 月 16 日～2020 年 7 月 28 日上午 09:30（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 年 7 月 28 日上午 09:30（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解密开始时间：2020 年 7 月 28 日上午 09:30（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解密截止时间：2020 年 7 月 28 日上午 10:30（北京时间）

地点：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第二开标室。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翠柳路 3 号。

如果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有改变，采购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

六、解密方式

远程解密：供应商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在“网上开标”界面，点击“进开标厅”按钮，在该界面进行响应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供应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远程磋商：供应商不需到达评审现场，专家通过远程与各供应商进行视频磋商。详见《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首页下方供应商操作手册及采购文件。

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联系技术支持解决（QQ 群：696541095，周一至周日，8 点 30 至 20 点 30 时），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七、保证金及采购费用

1. 根据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货物招标采购不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通知》（内电物资〔2019〕26 号）的要求，本项目不收取响应保证金。
2. 代理服务费：由成交单位缴纳代理服务费，收取办法参照内工建协（2016）17 号文件执行（不按内工建协〔2016〕17 号文件注释第二条规定执行）。
3. 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使用服务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采购，每标段每家供应商需（在购买采购文件后，上传响应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响应服务费 200 元/标段/次。
4. 成交单位需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招标管理部门缴纳交易服务费，收取办法为：
①成交金额大于 50 万按成交价的 1%收取，成交金额低于 50 万（含）按 500.00 元收取；②框架采购和入围的成交单位，平台使用服务费为 1000 元/标段/次。场地使用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汇款信息详见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

八、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pcchina.cn>）、《内蒙古产权交易市场》（<http://www.nmcqjy.com/>）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采购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鄂尔多斯东街 12 号银联大厦 10 层

联 系 人：崔子剑、陈兵、池金秀

联系电话：0471-5223676

电子邮箱：zszbyb@126.com

廉洁监督邮箱：nmdlzbgl@163.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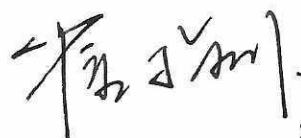
购买采购文件款项及采购代理服务费电汇至下列账户：

收款单位：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开 户 行：招商银行呼和浩特巨海城支行

帐 号：47190001411032516010045

行 号：308191036122



2020 年 7 月 16 日